附件3:

公共租赁住房选房签约服务指引

本次罗湖区2026年度第三批公共租赁住房选房、签约将于2026年11月27-28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智汇大厦（原罗湖商务中心）45楼大会议室进行。

合格认租申请个人（家庭）请按如下指引办理相关事项：

■ 所需证件及资料

1.主申请人到场签约所需证件及资料：

①身份证原件、复印件（1份）；

②申请人深圳本地银行借记卡原件、复印件（1份）。

2.成年共同申请人到场签约所需证件及资料：

①主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共同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1份）；

②主申请人本人签名并加盖指模确认的**授权委托书1份**（原件，格式详见通告附件）；

③主申请人本人深圳本地银行借记卡原件、复印件（1份）。

【注：若**申请人为残疾人且委托监护人**的，需提供残疾证及监护人身份证原件，以及上述②③项下规定的材料】

3.成年共同申请人以外的其他人到场签约所需证件及资料：

①主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受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1份）；

②主申请人经**公证处开具的公证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

③主申请人本人深圳本地银行借记卡原件、复印件（1份）。

注：①申请人委托他人选房的，申请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深圳本地银行借记卡复印件须**提前签字按手印**。主申请人本人深圳本地银行借记卡须预存足够金额用于支付租赁保证金（所选房源的2个月租金）。②**低保、优抚、残疾人家庭请携带有效低保证、优抚证、残疾证原件到达选房现场。**③意向选择**龙悦居、和悦居、呈祥花园**的家

庭，请携带主申请人开户的建行、中行、平安、兴业、交通、招商、农村商业银行卡复印件，其他银行暂无法成功批扣月租金，请提前知悉。现场缴纳押金时，需携带相关电子转账设备（请主申请人提前配置好手机网银 APP，不支持支付宝、微信、POS 机等）。

办理时间和地点

事项	时间	地点
现场选房	2026年11月27日-28日	罗湖智汇大厦45楼大会议室
签订租赁合同及缴纳租赁保证金	安排场次当日选房结束前	罗湖智汇大厦45楼大会议室

★具体选房场次详见选房排期表（附件2）。

选房指引

选房规则

◆认租家庭按最终公示的选房排位顺序（即选房排位号）依次选择意向认租房源。

◆已签到认租家庭叫号三次（电脑系统叫号），认租家庭未按时参加选房的，视同未按时签到取号，按以下规则依序补选房：

①认租家庭在安排场次当日上午未按时签到取号、但在上午选房结束前到场的，待上午选房结束后，按选房排位顺序先后补选房；

认租家庭在安排场次当日上午未按时签到取号、但在当日选房结束前到场的，待当日选房结束后，按选房排位顺序先后补选房；

②认租家庭安排场次当日下午未按时签到取号、但在下午选房结束前到场的，待当日选房结束后，按选房排位顺序先后补选房；

③认租家庭在安排场次当日选房结束时仍未到场签到的，视为自

动放弃选房资格。

选房流程

◆签到等候

选房人到达现场后，凭身份证件原件先在选房现场签到处签到。经电脑系统核验信息通过及完成签到后，领取《选房通知单》等资料，再到候选区，等待电脑系统叫号。

◆呼叫验证

电脑系统将按照排位顺序对已签到认租家庭进行呼叫，选房人应于被呼叫后，带齐所需证件、资料到验证处进行身份验证，验证通过后准备预选房。

如果同一个排位号有多人并列时，电脑系统将呼叫抽签，参与抽签的选房人摇号抽签；系统根据抽签结果按先后顺序呼叫选房人预选房。

◆预选房号

选房人由工作人员指引，在电脑系统中预选房号，最多可预选5个房号。

◆正式选房

当前一个选房人确认完成选房后，工作人员按排位顺序呼叫预选房人前去正式选房。选定房号后，工作人员即打印《选房确认书》，选房人在《选房确认书》上签字并加盖指模确认，即完成选房，签字确认后房源不得调换。

选房注意事项

◆请认租家庭按照选房排期表规定的时间参加选房。选房人需提前 30分钟到场，以便了解选房操作流程和房源动态。

◆现场选房人应为申请人本人；申请人本人不能到场的，可书面委托成年的共同申请人（申请人为残疾人的，也可委托监护人）选房，授权委托书由申请人本人签名并加盖指模。

◆为避免人多拥挤，每户申请家庭最多1人进入选房现场。

◆本次选房程序设预选环节，选房人最多可预选5个房号。

◆每户申请家庭选房时间不超过3分钟。**房号一经选定并签字确认，不得调换。**

◆选房期间，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于每日23时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网站公布当天选房结果及剩余房源情况（http://www.szlh.gov.cn/lhqzfhjsj/gkmlpt/index#12588）。因选房时间有限，为尽快选到合适的房源，请申请人根据排位情况，结合网上每日发布的房源信息，事先考虑好预选方案。

签约注意事项

签约时，申请人本人不能到场的，可书面委托成年的共同申请人（申请人为残疾人的，也可委托监护人）签订租赁合同。授权委托书须由申请人本人签名并加盖指模。选房当日未签约的，视为自行放弃本项目选房。放弃选房行为达到三次的，退出轮候册，原轮候排序作废。

温馨提示

◆因场地有限，建议老人和小孩不要前往选房现场。

◆交通提示：选房场地无车位，请认租家庭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到达选房现场。

◆罗湖智汇大厦周边公共交通站点

地铁：地铁2号线、5号线湖贝地铁站B出口可到达罗湖智汇大厦。

公交：搭乘公交到湖贝地铁站下车。

选房签约流程图

